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UR SEAS MERCANTILE HOLDINGS LIMITED

四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4)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估計業績

本公告乃由四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管理層目前可得而未經審核之資料，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本公司權益所有者應佔綜合溢利約介乎40,000,000港元至48,000,000港元(於計及可能須予作出之減值及撥備前(如有))，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權益所有者應佔綜合虧損約19,808,000港元。

上述本公司之估計綜合業績乃經計及(i)收購宮田控股株式會社所產生之一次性法律及專業費用約30,000,000港元，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之通函；及(ii)就2019冠狀病毒病收取之各項政府補貼約62,771,000港元後得出。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之初步審閱，並非根據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之數據或資料而得出。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上述估計業績尚未計及可能須予作出之減值及撥備。本公司現正落實其審核工作，而經審核業績可能有別於上述估計業績。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有關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底刊發。

* 僅供識別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四洲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藍志明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戴德豐先生、胡美容女士、戴進傑先生、文永祥先生、胡永標先生及藍志明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美嫻女士、陳玉生先生及木島綱雄先生。